

#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刘亚辉 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刘亚辉，作为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利机械”）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行使法律所赋予的权利，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2024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述职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刘亚辉，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清华大学博士后；2011年12月至今任清华大学副教授；2023年11月至今任东利机械独立董事。

### 二、2024年度履职情况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2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亚辉	9	9	0	0	否	2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诚信、勤勉义务。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予以认真审议，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运作情况，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本人认为，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没有提出异议，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 （二）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清华大学签署委托开发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 **1、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的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提名委员会工作，2024年组织并召开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2024年3月27日，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2、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2024年参加一次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会议，2024年1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体工作计划的议案》。

报告期内，组织公司减振器项目主要人员到清华大学车辆与运载学院调研公司与清华大学合作开发的磁悬浮主动悬架减振器科研项目。同时，针对公司经营计划、发展方向、未来规划等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进行深入研究讨论，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切实履行了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 **（四）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签字会计师积极沟通，就财务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 **（五）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积极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不断学习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并认真学习证监会、深交所下发的相关文件，以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4年，本人通过参加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机会，多次到公司及子公司山东阿诺达进行现场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汇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公司组织并配合我们开展实地考察等工作，报告期内，本人及其他两位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到清华大学车辆与运载学院，调研公司与清华大学合作开发的磁悬浮主动悬架减振器科研项目，与项目负责人了解当前项目进展、成果、研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以及后期计划等。2024年10月参加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的活动，深入学习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以及数字化与智能制造。通过这次学术交流盛会，本人汲取了行业最新的知识，借助自身专业知识储备，将原本晦涩难懂的专业知识转化为更加通俗易懂的文字与公司技术人员分享。2024年11月份本人代表公司前往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参与了一场关于汽车电子的调研交流活动。控制器所使用的芯片对于确保悬架减振器的性能表现至关重要。

报告期内，在审阅相关议案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董事会予以重视并采纳。现场考察之余通过电话、微信、邮件、腾讯会议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动态。本人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有效地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责，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2024年度在公司的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十五日，并做好相应工作记录。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4年度，本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 1、关联交易

2024年1月2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清华大学签署委托开发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清华大学开发合同时本人回避表决。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

则。公司与清华大学签署委托开发协议，是基于公司发展的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以上两项关联交易均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根据财务数据显示，2024年全年向关联方采购金额未超过期初审定金额。

## 2、募集资金的使用以及募投项目的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存放、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现金管理等事项的合规性、必要性、程序性，以及是否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等方面进行了审核。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不存在违规情形，理财购买的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存放和理财情况。

## 四、其他工作情况

（一）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二）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三）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四）未发生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本人委托独立董事俞波，就2024年7月17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

## 五、总体评价

2024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准则，勤勉尽责，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利用本人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及讨论，客观独立地做出专业判断，审慎表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

益。

2025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在工作中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独立地位，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能力，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为推动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刘亚辉

2025年3月29日